□北京 龚浔泽

传说苏东坡题过一副对联:"坐请坐请上 坐,茶上茶上好茶。"说的是北宋元丰二年,苏东 坡守杭州,去拜谒一座寺庙,有感干方丈待客前 后不一的态度,临别时苏东坡写下了此联,清人 郑板桥为之加了一个横批:"客分三等。"不论真 实性如何,这都是一个有趣的故事。

微如泡茶之类的些许小事,也体现了主人 的待客之道,我们从一杯茶中,就能看出主人 的性情和主与客之间微妙的关系。

程老师是位宽厚的长者,我们是忘年之交, 每次去他办公室做客,总有隆重之至的感觉。 程老师待人诚恳,他知道我爱喝绿茶,见面寒暄 之后,就从柜子里取出一套上印一枝粉红桃花 的白瓷茶具,先用清水冲洗一遍,再用干净的布 将壶和杯擦拭干净,然后烧水准备泡茶。

茶叶是常备的,小铁桶装的明前黄山毛 峰。他先捏一撮茶叶放进壶里,嫌少,再捏一 撮放进去,一点点地往壶里加茶叶。可见,在 茶叶量的多少上,程老师显得很慎重。水开 了,倒少许水洗茶,然后冲泡。泡好后,趁温而 不烫时倒进白瓷杯里,伸出一个"请"的手势。 此时端杯,茶汤清澈,香气浮动,刚好喝,分寸 拿捏得正好。我喜欢喝程老师泡的茶,就像我 喜欢他的为人:温厚、浓醇、清澈、智慧,像温而 不烫的一杯上等绿茶。程老师待我,如师长, 我当执弟子礼。

洪师兄写诗,人特随意。他喜欢用一个大 茶壶泡茶,不论春夏秋冬。茶叶也从不讲究, 用他的话说,茶叶大多是朋友送的,自己偶尔 也买一点,遇上什么买什么,不会刻意去选某 一种或某一类茶。客人来,也是壶里泡了什么

农户散养的鸡,在雏鸡时看不出性别,长 大后公鸡与母鸡的差别却很明显,二者也有 着不同的地位和命运。

公鸡长得雄壮,也比母鸡漂亮,还会打 鸣,但农户并不在乎公鸡的雄美,钟表普及 后,农户也不需要公鸡的打鸣技能。相对于 工厂化养殖的鸡来说,散养的鸡是幸福的,但 在散养的鸡中,大多数公鸡却比母鸡悲催。

不会下蛋的公鸡,是家里来亲戚时首选 的待客食物。如果农户家上午突然来了客 人,便会有一只倒霉的公鸡,半途被主人找到 拦下、逮住、宰杀,可能早晨出去时它还在想 晚上怎么在母鸡们面前炫耀自己的得意,结 果却没活到中午。捉逮散养的鸡,总会有一 点动静,有的时候真是鸡飞狗跳。"狗急跳 墙",实际上"鸡急也会上房"。对被捉杀的恐 惧,激发了鸡的飞翔本能,很多平时从来没有 尝试过飞的鸡,紧急情况下也可以实现最后 的飞跃,甚至飞过几米宽的河渠,飞上几米高 的屋顶,成为一只"飞鸡"。但只要农户下定 决心,公鸡终究逃不掉。不过,一群鸡中总有 一两只幸运的公鸡,因为繁殖留种的需要,会 被主人留下来,活过一年甚至更长时间,享受 一窝母鸡的众星拱月和独步鸡群的趾高气 扬。但它们的好景也不会太长,最终还是会

前几天,几位同年入伍的战友相邀回老连 队去看看,说是有点想念老连队了。离开军营 这些年,我的内心从未停止过对老连队的思 念,时间愈久,愈发想念那些曾经一起摸爬滚 打过的好兄弟,想念那段令人热血沸腾的燃情 岁月。这颗常常牵念的心,只要有人轻轻提 起,便会在顷刻之间汹涌澎湃起来。

从未体验过说走就走的感觉,但这次回老 连队,我不假思索就踏上了心心念念的回望之 旅。时光流转,转眼离开老连队已有三十个年 头,连队的人员换了一茬又一茬,再回连队根 本找不到熟悉的人,于是,我们一行几人商议 着先回去再说,能进军营看看最好不过,就算 不让进去,哪怕是看看周边曾经熟悉的环境也 行,就当亲近一次当年的热土吧。

早就听说老连队已在原址重新修建,当我 们几经周折,来到那个魂牵梦绕的营地时,才 发现老连队完全没有了当年的模样。当年低 矮的营院围墙不见了,从营门口朝里看,那几 排连队宿舍楼也不见了踪影,一道消失的还有 那个我们曾经背着枪支守卫了多年的"自卫 哨",取而代之的是充满现代气息的卫兵岗楼, 营门哨外墙上几个大字,令人心生敬畏。

我们向营门哨兵自报家门,重点说明我们 几个人都是曾在连队服役过的老兵,这次过来 主要是想回老连队看看,了却一桩久未成行的

茶,就喝什么,你也没法讲究。再说,平常讲究 的人,兴许就不来师兄这儿做客了。

到师兄那儿,进门,就看见桌上一个大号 的黑釉陶茶壶。他若闲着,来客人了,会给客 人洗个玻璃杯子,从壶里为客人倒一杯茶。他 忙时,用手一指杯子,说:"你洗个杯子,壶里有 茶,自己倒。"意思简单而又直接。

和师兄聊天,直截了当。他说某某的诗有 匠气,他不喜欢;说某某的诗用情太深了,不敢 读,那天夜里,在月下,读到某某的一首情诗,突 然就觉得月亮在哭,他也哭了。我笑他,他却一 脸天真的无辜。我想,大概是我错了。但我还 是喜欢听他说话,也会因为喜欢一首诗,和他无 休无止地争辩,争完辩完,他依旧哈哈地笑,从 他的大茶壶里倒茶给你喝,让你无法拒绝。我 喜欢他的率真、随性,就常去他那儿。

在朋友递来的一杯茶里,感受着不同的友 情,也如不同的茶,有着不同的香和味。而有 些茶,是会让你顿悟的。

我去外地读书,第一次放寒假回来,去看 外公外婆。两位老人见了我很开心。外公突 然之间像想起什么似的,对外婆说:"光知道高 兴了,去给孩子泡杯茶。"外婆和我一样,先是一愣,然后就去泡茶了。我接过外婆递来的 茶,心里感觉怪怪的。以前在外公家,只要桌 上有茶,我总是拿起来就喝的,从不问是谁的 杯子。那一刻,我知道自己长大了,在外公外 婆的眼里,我已经是"客人"了。突然之间,莫 名的伤感。那一年,我十五岁,在心理上,正是 不愿身为客的年纪。是外婆的一杯茶提醒了 我,我该长大了。

被当作食物。

鸡是食物,鸡蛋更是食物。农户会吃鸡 肉,更需要吃鸡蛋。因为成熟的母鸡能够下 蛋,在家养超过半岁的鸡中,母鸡便成绝对多 数,许多农户家在秋后甚至只剩母鸡

母鸡下蛋后的姿势很自豪,会"咯咯哒" 地叫,听起来就是"咯咯'蛋'"。老母鸡多的 农户,总有一些老母鸡迸发出天然的母性,成 为"抱窝鸡",家里出现这样的母鸡,多数农 户是开心的,有的任其孵蛋,甚至不仅让它孵 化它自己的蛋,还会找来一些其他鸡下的蛋 给它一起孵。也有一些农户觉得母鸡要花20 多天去孵小鸡,效率不高,所以也会从炕房直 接买来一些小鸡苗供其"抚养"。抱窝鸡在带 小鸡的过程中,随时保持警戒,相比正常状 态,其斗志和战斗值都会几何级数地飙升,小 孩子如果不知好歹地在它面前盘弄小鸡,甚 至仅是没有任何恶意故意地靠近小鸡,都可 能成为抱窝鸡战斗的对象,被它啄伤。

鸡也是城乡之间互动的最好礼物。农民 去城里走亲戚,或者城里、街上的亲戚来村 里,农村的亲戚一般会逮一只鸡给城里的亲 戚。秋冬季节,公鸡被吃光了,这个时候满是 秋膘的母鸡也会成为馈赠首选。这个时候, 公鸡母鸡殊途同归,都是人类的食物。

心愿。哨兵听完我们的来意后,先是向我们敬 了一个标准的军礼,尔后略显歉意地说:各位 老班长好,非常欢迎你们回连队看看,但我真 的没法擅自让你们进入营区,外来人员入营有 严格规定……未等哨兵说完,一旁的战友老余 突然放开嗓子唱起《武警战士之歌》:"庄严的 国徽迎着朝阳,威武的钢枪闪耀着寒光,武警 战士奋勇向前向前……"

老余的歌声跟年轻时一样富有激情,一下 子把我们几个人的情绪也调动了起来,大家跟 着老余的节奏情不自禁地一起唱响来。在激 昂的歌声中,那位年轻的哨兵心有所动:"各位 老班长,你们的歌声太令我感动了。未曾想你 们都离开部队这么多年了,胸中依然有一团火 焰在燃烧。这样子吧,我这就向连队领导汇报 你们的情况,我们可不能让一心牵挂连队的老 兵受到冷落。

就这样,我们顺利进入了营区,后来还与 连队的官兵进行了简短的座谈联欢。虽然只 是一次短暂的回望,但那份抑制不住的激动 和喜悦却在我们内心久久荡漾。时过境迁, 尽管那些曾经的战友都已遍布天涯海角,可 是当我们回到老连队,每一处熟悉的角落,似 乎都留有当年朝夕相处的战友们的身影。第 二故乡的那一抹军绿,依然在我们熟悉的地 方绽放。

五月的早晨,一支支玫瑰好似列队在美栖村宽敞的钢架 大棚内。不远处,花农们低着头,正扒开密密层层的玫瑰枝 叶。青绿色的叶子背后,隐藏着一个个长短不一的花刺。花 农们的花剪在不断地舞动。含苞待放的艾莎,切下之后,整齐 地摆放在电瓶车上。

这是我们——徐舍花田村工作的日常情景。

插花间的地面上,分类堆放着各种玫瑰,有红白的艾莎、 金黄的金枝玉叶、粉白的粉红雪山、深蓝的蓝色妖姬等等。我 拿起一枝玫瑰,将玫瑰茎上多余的叶片,从上到下用力地抹下 来。那些锋利的长刺,偶尔也会穿透双层的手套。常有游客 问我:"你经常被花刺伤到手吗?"我便会淡定地脱下手套,布 满老茧的手指上,新旧的划痕比比皆是,"有时忙起来,忘记戴 手套,扎几下也无所谓。"

游客默默地拿起一枝玫瑰花,慢慢地抹去上面的叶子。 不经意间,我看到她手指的表皮上,留下一处明显的划伤,沁 出了细小的血珠。我笑着说:"玫瑰有刺,不过它不会伤人 的!"游客若有所思地笑了。

我熟练地用右手食指和大拇指抓在几枝修剪好的艾莎、 粉红雪山、金枝玉叶的叶茎中上部,左手不停地搭配着它们的 颜色。接着用一圈圈的牛皮筋在叶茎上固定好。黄褐色的包 装纸经过对折后,在我右手中慢慢地出现了褶皱,再沿着玫瑰 花束一点点地包裹起来。一根红色绸带在包装纸的中间绕上 二圈,扎成一个美丽的蝴蝶结。

不但会种花,也学会了插花。你可能不会相信,一个昔日 的退伍兵,会成为一个种花能手和插花师吧!

有关艾莎的记忆,总是难以忘怀。多年前的那个冬天,我 也是手捧着这样一束火红的艾莎,迎着纷飞的雪花,来到市区 华联商厦楼下。夜色下的街道,行人稀少。我等了许久,一个 熟悉的身影出现在我的眼前。她看着我手中的玫瑰,先是一 愣,瞬间的迟疑后,问我,你决定了吗?

我说,决定了,村里需要我回去和大家一起创业。

她决然迈开脚步,逃离似的,眨眼就不见了。我无语。仿 佛早有预料。马路上穿行的车流,给了我一片迷茫。

曾经,那些美好的日子里,我每次从部队探家,总是第一 时间跑过去看她。随身的牛仔包交到她的手中,那些风尘仆 仆的疲惫,好像一下子都跑得没影。她看着我,总是笑个不 停,说:"在学校没看见你这么能说,出去没几年,你变化好大 啊。""出门在外什么都要独立,不进步不行啊。"我说:"你呢?有什么新变化。生意还在做吗?""一个人忙不过来,不做了。" 她接过我的话道,"就来商厦上班了。"我听出了些许的无奈。

时间过去了两年。那束被拒绝的艾莎,慢慢长成了一片 又一片玫瑰园。我庆幸听从了家乡那片广袤土地的召唤。昔 日的穷村,因种植玫瑰,彻底改变了命运。在一望无际的花海 里,也有我的一份心血和汗水,这一份成就感,想来都感觉沉 甸甸的!

鼓起勇气,相约在一个美好的夜晚。我依然手执一束艾 莎,默默地等待。

远远地看见她款步走来,脸上似有着盈盈的笑意。不管 她能不能接受,我仍然守望一份美好,相信这艾莎,会照亮我 和她的未来。

□宜兴

、耿国良

□辽宁大连

自从上学开始,我就意识到,自己长得不出众,性格内 向,学习成绩也不是拔尖的,更没有一张能说会道的嘴。我 也渴望老师的表扬,也想为班级做点力所能及的事。可每 当班级发新书,老师站在讲台上环顾四周时,目光从来没有

小学三年级开学时,换了李老师担任班主任。开学第 一天,她站在讲台上自我介绍以后,说找两名同学发新书。 她环顾了一圈,指着我和另外一名同学说:"今天麻烦这两 位同学来发一下新书吧。"当时,我很吃惊,从来没有老师交 代我做过事情,以前只有班长和其他班干部来做。我高兴 地发起了新书。

开学后不久,我的语文书就丢了,那时候小镇一家书店 都没有,书买不到,也复印不到,其实即使有,我家也买不 起。每天上课,我就央求同桌跟我合看一本。我们预习课 文时,老师从讲台走到我身边,问我语文书呢,我谎称落在 家里了。我连续几天和同桌看一本书,一天预习课上,班主 任把我叫到门外,问我语文书是不是丢了?我不敢看她,低 着头,用沉默回答。老师走进教室,把她的教师用书借给了 我。下课后,同学们知道了这件事,纷纷到我这里来看老师 的教材。看着同学们羡慕的眼光,我心里说不出的高兴。

前不久在网上看到一段视频,两个学生上课迟到,不远 处,看到班主任,两个人急中生智,一个装瘸,另一个扶着对 方,慢慢往前走。班主任关切地问:"怎么还不去上课?"-个同学说:"脚受伤了,刚才捏了一下。"老师说:"用不用去 医院看看?"同学忙挥着手说:"没事。"老师说:"那快去上课 吧。"说完背着手离开。我反复看了三次,发现了端倪,老师 问完,一边走一边想回头,头扭到一半,忍住没有回头看。 老师看破不说破,维护了学生的自尊心。这个小故事,与当 年李老师没有直接戳破我的谎言是那么相似。

李老师只带了我一年,就调到其他学校任教。那时候 没有手机,从此与她断了联系。但我总会想起她,她成了我 记忆深处的一抹温柔色彩,即使岁月流转,那份感激与怀念 也将永远镌刻在心中。